

证券代码：832360

证券简称：智达光电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河北智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1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石家庄桥西区西二环北路66号公司办公楼三层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9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郭永宪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以及除董事、监事外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召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）及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不分配利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以未分配利润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、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，聘期一年。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河北智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的《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(公告编号：2020-011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智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河北智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9 日